

照明产品的ERP能效认证怎么办理？

产品名称	照明产品的ERP能效认证怎么办理？
公司名称	广东省国瑞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龙华区龙华街道大和路金鼎盛科创园A座4楼
联系电话	13510994721 15899785958

产品详情

新ErP指令(EU) 2019-2020@2019.12.05

- 法规生效时间：2019.12.25
- 法规实施时间：2021.09.01
- 旧法规及其失效时间：(EC) 244/2009, (EC) 245/2009 & (EU) 1194/2012从2021.09.01起失效

新能效标签法规(EU) 2019/2015 @2019.12.05

- 旧法规及其失效时间：(EU) No 874/2012从2021.09.01

起失效，其中关于灯具能效标签条款

从2019.12.25起失效

新ErP指令 Scope范围

适用于“ ”

1.光源

2.含有光源和驱动的产品

3.独立驱动(只针对(EU) 2019/2020)

不适用于 (Annex III第1、2点) :

不满足光源或控制装置定义的产品

13 W及以下双端荧光灯管T5

电子显示如电视、显示器、电脑、手机等 ;

电池驱动照明产品 , 如手电筒、手机闪光灯、

玩具中的光源、仅电池驱动的台灯、

太阳能庭院灯等 ;

光谱光度测量设备内光源

自行车或其他非机动车辆上的照明产品

用于以下环境需经特定测试和认可的设备

- 爆炸环境
- 应急
- 放射和核医学设备
- 民防
- 机动车辆
- 非道路移动机械
- 民航飞机
- 铁路车辆照明
- 船舶设备
- 医疗设备

特殊用途 (Annex III第3点) :

仅需满足Annex II第3.5条的要求

包装、产品信息和广告等所有地方阐明其预期用途 , 并明确指出产品不得作为其他用途 ;

技术文档中列出符合豁免条件的技术参数。 ;

光敏患者使用的特殊灯需加上下面这句话：

– This light source is only for use by photo sensitive patients. Use of this light source

will lead to increased energy cost compared to an equivalent more energy

efficient product.该光源仅供光敏患者使用。与等效的节能产品相比，使用此光源将导致能源成本增加

特殊用途产品：

a.信号灯（包括但不限于：道路、铁路、船舶或航运信号，交通控制或机场灯）

b.图像获取和图像投影用灯（包括但不限于：复印、打印、印刷、电影和视频投影、全息摄影）

c.特定有效紫外功率 $>2 \text{ mW/klm}$ 的光源，预期用于需要深UV的应用

d.峰值辐射约 253.7 nm 的光源，旨在用于杀菌（破坏DNA）

e.光源在 $250 \text{ nm} - 315 \text{ nm}$ 波段的辐射占 $250 \text{ nm} - 800 \text{ nm}$ 波段总辐射功率的5%及以上，或

在 $315 \text{ nm} - 400 \text{ nm}$ 波段的辐射占 250 nm